



(12)发明专利申请

(10)申请公布号 CN 110333622 A

(43)申请公布日 2019.10.15

(21)申请号 201910500571.4

(22)申请日 2019.06.11

(71)申请人 惠科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水田村民营工业园惠科工业园厂房1、2、3栋,九州阳光1号厂房5、7楼

申请人 重庆惠科金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2)发明人 吴川 陈政鸿

(74)专利代理机构 深圳市百瑞专利商标事务所(普通合伙) 44240

代理人 吴国城

(51)Int.Cl.

G02F 1/1335(2006.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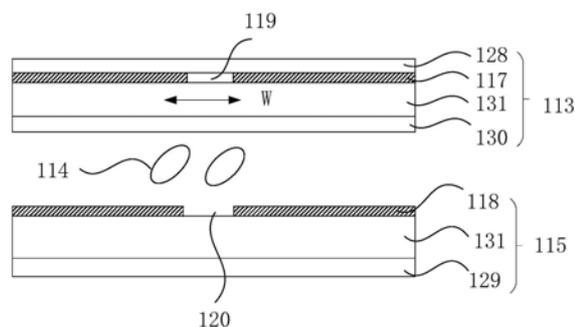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6页 附图5页

(54)发明名称

一种显示面板和显示装置

(57)摘要

本申请公开了一种显示面板和显示装置,显示面板划分为显示区和非显示区,显示面板包括第一基板、液晶层、第二基板和背光模组,第一基板对应非显示区设置有第一遮光层,第二基板对应非显示区设置有第二遮光层;第一遮光层设置有第一开口,第二遮光层设置有第二开口,第一开口和第二开口对应设置,第一开口和第二开口对应设置形成标识图案。本申请中,标识图案直接设置在显示面板的非显示区,且第一遮光层和第二遮光层都设置有可透光的第一开口和第二开口,即通过第一开口和第二开口的对应设置形成可透光的预设的标识图案,实现在非显示区设置标识图案,如此就不用再额外设置边框,实现了电视机或显示面板的无边框设计。



1. 一种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所述显示面板划分为显示区和非显示区,所述非显示区位于所述显示区的外围;

所述显示面板包括第一基板、液晶层、第二基板和背光模组,所述液晶层位于所述第一基板和所述第二基板之间,所述背光模组设置在所述第二基板远离所述第一基板的一侧,所述第一基板对应所述非显示区设置有第一遮光层,所述第二基板对应所述非显示区设置有第二遮光层;

所述第一遮光层设置有第一开口,所述第二遮光层设置有第二开口,所述第一开口和所述第二开口对应设置形成标识图案。

2. 如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开口和所述第二开口的开口宽度相等,所述第一开口和所述第二开口的开口边缘对齐。

3. 如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开口的开口宽度小于所述第二开口的开口宽度。

4. 如权利要求3所述的一种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遮光层中,所述第二开口与所述第一遮光层对应重叠的区域为第一半透区,所述第一半透区的厚度小于所述第一遮光层中其他区域的厚度。

5. 如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开口的开口宽度大于所述第二开口的开口宽度。

6. 如权利要求5所述的一种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二遮光层中,所述第一开口与所述第二遮光层对应重叠的区域为第二半透区,所述第二半透区的厚度小于所述第二遮光层中其他区域的厚度。

7. 如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开口的开口宽度范围为100微米至2厘米之间,所述第二开口的开口宽度范围为100微米至2厘米之间。

8. 如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二遮光层中,所述第一开口与所述第二遮光层对应重叠的区域为第二半透区,将所述第二半透区设置有多个通孔。

9. 一种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所述显示面板划分为显示区和非显示区,所述非显示区位于所述显示区的外围;

所述显示面板包括第一基板、液晶层、第二基板和背光模组,所述液晶层位于所述第一基板和所述第二基板之间,所述背光模组设置在所述第二基板远离所述第一基板的一侧;

所述第一基板对应非显示区设置有第一遮光层,所述第二基板对应非显示区设置有第二遮光层;

所述第一遮光层设置有第一开口,所述第二遮光层设置有第二开口,所述第一开口和所述第二开口对应设置形成可透光的预设的标识图案;

所述第一开口和所述第二开口的开口宽度相等,所述第一开口和所述第二开口的开口边缘对齐。

10. 一种显示装置,其特征在于,包括如权利要求1至9任意一项所述的显示面板。

## 一种显示面板和显示装置

### 技术领域

[0001] 本申请涉及显示技术领域,尤其涉及一种显示面板和显示装置。

### 背景技术

[0002] 一种显示面板,以TFT-LCD(Thin Film Transistor Liquid Crystal Display,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面板)为例,随着技术的进步,人们对显示效果和外观要求越来越高,为了满足消费者越来越挑剔的审美,各种窄边框技术层出不穷。

[0003] 在我们组装成电视机或者显示器的时候,电视或显示器厂商通常还需要设置标识图案(Logo),因而,显示面板往往需要设置边框以设置Logo,这不利于实现无边框。

### 发明内容

[0004] 本申请的目的是提供一种显示面板和显示装置,以实现设置标识图案的同时满足显示面板的无边框设计。

[0005] 本申请公开了一种显示面板,所述显示面板划分为显示区和非显示区,所述非显示区位于所述显示区的外围。所述显示面板包括第一基板、液晶层、第二基板和背光模组,所述液晶层位于所述第一基板和所述第二基板之间,所述背光模组设置在所述第二基板远离第一基板的一侧,所述第一基板对应非显示区设置有第一遮光层,所述第二基板对应非显示区设置有第二遮光层。所述第一遮光层设置有第一开口,所述第二遮光层设置有第二开口,所述第一开口和所述第二开口对应设置形成标识图案。

[0006] 可选的,所述第一开口和第二开口的开口宽度相等,所述第一开口和所述第二开口的开口边缘对齐。

[0007] 可选的,所述第一开口的开口宽度小于所述第二开口的开口宽度。

[0008] 可选的,所述第一遮光层中,所述第二开口与所述第一遮光层对应重叠的区域为第一半透区,所述第一半透区的厚度小于所述第一遮光层中其他区域的厚度。

[0009] 可选的,所述第一开口的开口宽度大于所述第二开口的开口宽度。

[0010] 可选的,所述第二遮光层中,所述第一开口与所述第二遮光层对应重叠的区域为第二半透区,所述第二半透区的厚度小于所述第二遮光层中其他区域的厚度。

[0011] 可选的,所述第一开口的开口宽度范围为100微米至2厘米之间,第二开口的开口宽度范围为100微米至2厘米之间。

[0012] 可选的,所述第二遮光层中,所述第一开口与所述第二遮光层对应重叠的区域为第二半透区,将所述第二半透区进行设置有多个通孔。

[0013] 本申请还公开了一种显示面板,所述显示面板划分为显示区和非显示区,所述非显示区位于所述显示区的外围;所述显示面板包括第一基板、液晶层、第二基板和背光模组,所述液晶层位于所述第一基板和所述第二基板之间,所述背光模组设置在所述第二基板远离第一基板的一侧;所述第一基板对应非显示区设置有第一遮光层,所述第二基板对应非显示区设置有第二遮光层;所述第一遮光层设置有第一开口,所述第二遮光层设置有

第二开口,所述第一开口和所述第二开口对应设置形成标识图案;所述第一开口和所述第二开口的开口宽度相等,所述第一开口和所述第二开口的开口边缘对齐。

[0014] 本申请还公开了一种显示装置,包括上述的显示面板。

[0015] 相对于在显示面板的四周额外设置边框的方案来说,本申请中,标识图案直接设置在显示面板的非显示区,且在第一基板和第二基板的第一遮光层和第二遮光层都设置有可透光的第一开口和第二开口,即通过第一开口和第二开口的对应设置形成可透光的预设的标识图案,实现在非显示区设置标识图案的目的,如此就不用再额外设置边框,实现了电视机或显示面板的无边框设计。

## 附图说明

[0016] 所包括的附图用来提供对本申请实施例的进一步的理解,其构成了说明书的一部分,用于例示本申请的实施方式,并与文字描述一起来阐释本申请的原理。显而易见地,下面描述中的附图仅仅是本申请的一些实施例,对于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来讲,在不付出创造性劳动性的前提下,还可以根据这些附图获得其他的附图。在附图中:

[0017] 图1是本申请的一实施例的一种显示面板的俯视结构图的示意图;

[0018] 图2是本申请的一实施例的一种显示面板的剖面图的示意图;

[0019] 图3是本申请的一实施例的一种显示面板表层涂布黑色物质的示意图;

[0020] 图4是本申请的另一实施例的一种显示装置的结构框图的示意图;

[0021] 图5是本申请的一实施例的一种显示面板的俯视图的示意图;

[0022] 图6是本申请的一实施例的一种显示面板的剖面图的示意图;

[0023] 图7是本申请的一实施例的一种显示面板的非显示区对应的剖面图的示意图;

[0024] 图8是本申请的一实施例的第一开口的开口宽度小于第二开口的开口宽度示意图;

[0025] 图9是本申请的一实施例的第一开口的开口宽度大于第二开口的开口宽度的示意图;

[0026] 图10是本申请的一实施例的第一偏光透过轴和第二偏光透过轴正交的示意图;

[0027] 图11是本申请的一实施例的第一偏光透过轴和第二偏光透过轴平行的示意图。

[0028] 其中,100、显示装置;110、显示面板;111、显示区;112、非显示区;113、第一基板;114、液晶层;115、第二基板;116、背光模组;117、第一遮光层;118、第二遮光层;119、第一开口;120、第二开口;121、第一半透区;122、第二半透区;123、印刷电路板;124、长边;125、短边;126、第一长边;127、第二长边;128、第一偏光片;129、第二偏光片;130、第一膜层;131、玻璃基板;132、标识图案。

## 具体实施方式

[0029] 需要理解的是,这里所使用的术语、公开的具体结构和功能细节,仅仅是为了描述具体实施例,是代表性的,但是本申请可以通过许多替换形式来具体实现,不应被解释成仅受限于这里所阐述的实施例。

[0030] 在本申请的描述中,术语“第一”、“第二”仅用于描述目的,而不能理解为指示相对重要性,或者隐含指明所指示的技术特征的数量。由此,除非另有说明,限定有“第一”、“第

二”的特征可以明示或者隐含地包括一个或者更多个该特征；“多个”的含义是两个或两个以上。术语“包括”及其任何变形，意为不排他的包含，可能存在或添加一个或更多其他特征、整数、步骤、操作、单元、组件和/或其组合。

[0031] 另外，“中心”、“横向”、“上”、“下”、“左”、“右”、“竖直”、“水平”、“顶”、“底”、“内”、“外”等指示的方位或位置关系的术语，是基于附图所示的方位或相对位置关系描述的，仅是为了便于描述本申请的简化描述，而不是指示所指的装置或元件必须具有特定的方位、以特定的方位构造和操作，因此不能理解为对本申请的限制。

[0032] 此外，除非另有明确的规定和限定，术语“安装”、“相连”、“连接”应做广义理解，例如可以是固定连接，也可以是可拆卸连接，或一体地连接；可以是机械连接，也可以是电连接；可以是直接相连，也可以通过中间媒介间接相连，或是两个元件内部的连通。对于本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而言，可以根据具体情况理解上述术语在本申请中的具体含义。

[0033] 图1为一种显示面板的俯视结构图的示意图，图2为一种显示面板的剖面图的示意图。如图1和图2所示，显示面板包括基板，以及PCBA(Printed Circuit Board Assembly,印刷电路板)，所述印刷电路板123是以COF(Chip On Film,覆晶薄膜)材质为基底制成的，其中基板包括包括第一基板113和第二基板115，第一基板113和第二基板115之间有液晶层114，在靠近第二基板一侧设置有背光模组116，所述显示面板包括有显示区111。所述PCBA与所述基板连接，并向下弯折，贴设在基板的下表面，可以将PCBA藏匿于背板与显示面板之间，这样，我们只要用粘合剂将显示面板与背板进行贴合，我们从基板上观看电视的时候，就不会看到PCBA，只会看到正面的玻璃基板，这样就实现了极致窄边框或者无边框电视。

[0034] 图3为一种显示面板表层涂布黑色物质的示意图，如图3所示，显示面板包括显示区111和非显示区112，由于基板面向观众，我们在观看的时候，会看到基板的金属层反光，影响观看效果。所以在基板侧的表面会涂布一层黑色的遮光物质，例如可以是和BM(BlackMatrix,黑色矩阵)一样的黑色树脂类材料，也可以是其他黑色物质，防止观众看到金属反光。在我们组装成电视机或者显示器时候，电视或显示器厂商通常还需要设置Logo(Logo为标识图案或品牌)，所以在设置Logo侧还会有边框存在，不利于实现无边框的设计。

[0035] 下面参考附图和可选的实施例对本申请作详细说明。

[0036] 如图4、图5、图6以及图7所示，图4为一种显示装置的结构框图示意图，图5为一种显示面板的俯视图的示意图，图6为一种显示面板的剖面图的示意图，图7为一种显示面板的非显示区对应的剖面图的示意图。在一实施例中，一种显示装置100，包括显示面板110，所述显示面板110划分为显示区111和非显示区112，所述非显示区112位于所述显示区111的外围。所述显示面板110包括第一基板113、液晶层114、第二基板115和背光模组116，所述液晶层114位于所述第一基板113和所述第二基板115之间，所述背光模组116设置在所述第二基板115远离第一基板113的一侧，所述第一基板113对应非显示区112设置有第一遮光层117，所述第二基板115对应非显示区112设置有第二遮光层118，所述第一遮光层117设置有第一开口119，所述第二遮光层118设置有第二开口120，所述第一开口119和所述第二开口120对应设置形成标识图案132。

[0037] 由于电视机或显示面板的厂商在组装成电视机的时候，通常还需要设置自己的Logo，因此还要设置额外的边框位置放Logo，这就无法实现无边框产品。而本方案中，标识

图案132例如HKC,标识图案132直接设置在显示面板的非显示区,且在第一基板和第二基板的第一遮光层和第二遮光层都设置有可透光的第一开口和第二开口,即通过第一开口和第二开口的对应设置形成可透光的预设的标识图案132,实现在非显示区设置标识图案的目的,如此就不用再额外设置边框,实现了电视机或显示面板的无边框设计,在电视机或显示面板不工作时候,正面可以只有一块玻璃,宛如艺术品,提升了电视机/显示面板的外观品味,提升了其附加价值。

[0038] 具体的,第一开口和第二开口的设置可以为镂空区域,其中,镂空区域为全透光的,或者第一开口和第二开口不是全镂空的,而是设置多个通孔让光源透过,多个通孔为部分透光的,或者其他适用的设置也是可以的。只要第一开口和第二开口的重叠区域的形状大小与预设的标识图案相对应即可,即开口方式并不只局限于这两种方式,其他能使得光源通过的方式都是可以的。

[0039] 其中,所述第一基板113为阵列基板,所述第二基板115为彩膜基板。所述第一基板113包括第一偏光片128、第一遮光层117、玻璃基板131和第一膜层130,所述第一遮光层117位于所述第一偏光片128和所述玻璃基板131之间,所述第一膜层130靠近所述液晶层114,第一膜层130可以根据需要设置包括金属层、绝缘层以及钝化层等膜层的其中一种或多种。所述第二基板115包括第二遮光层118、玻璃基板131以及第二偏光片129,所述第二遮光层118靠近所述液晶层114并设置在所述第二基板115的玻璃基板131上。

[0040] 其中,所述非显示区112包括长边124和短边125,所述长边124的长度大于所述短边125的长度,所述长边124包括第一长边126和第二长边127,所述第一长边126的宽度大于或等于所述第二长边127的宽度。预设的所述标识图案可以设置在所述非显示区的任意一条边,例如可以设置在第一长边126,可选的,设置在第一长边126的中间区域;当然,该第一长边126在需要时,可以设置宽度宽于其他边,以更好的设置Logo。当然,标识图案不设置在第一长边126的中间区域也是可以的,也可以设置在短边,甚至Logo包括多个标识图案(例如字母或者汉字等),而分别设置在非显示区的至少两条边从而组成完整的Logo也是可以的,均有利于实现无边框的设计。

[0041] 如图7中,W为截面图的宽度方向,在一实施例中,所述第一开口119和第二开口120的开口宽度相当,所述第一开口和第二开口的开口边缘对齐。其中,开口宽度相当指的是形状相同,且开口的边缘对齐,各边在垂直方向对齐。由于背光的光线要穿过第一开口119和第二开口120从而使预设的标识图案显示出来,当光源透过的开口宽度相等时,可以使得所述预设标识图案的整体性显示得更均匀,用户的视觉体验更好。

[0042] 当然第一开口119和第二开口120的开口宽度不相等也是可以的。

[0043] 具体的,如图8所示,所述第一开口119的开口宽度小于所述第二开口120的开口宽度。当第一开口119的开口宽度小于第二开口120的开口宽度时,第一遮光层117和第二开口120的对应位置会进行重叠,使得重叠的区域对应的标识图案就比较暗,而让光通过的对应位置的标识图案就比较亮,从而使得标识图案的显示亮度由亮往暗逐渐变化,呈现出一种层次感,以提升用户视觉体验。

[0044] 在一实施例中,所述第一遮光层117中,所述第二开口120与所述第一遮光层117对应重叠的区域为第一半透区121,所述第一半透区121的厚度小于所述第一遮光层117中其他区域的厚度。由于第一开口119的开口宽度小于第二开口120的开口宽度,当光线从第二

开口120往第一开口119的方向发射时,第二开口120和第一遮光层117重叠的位置降低了光源的透过率,而设置第一遮光层117的第一半透区121的厚度小于第一遮光层117中其他区域的厚度,使得部分的光线能透过第一半透区121,从而使得预设标识图案的显示亮度由亮到微暗直至全暗逐渐变化,呈现出一种层次感,以提升用户视觉体验。

[0045] 所述第一遮光层117中,所述第二开口120与所述第一遮光层117对应重叠的区域为第一半透区121,所述第一半透区121设置有多个通孔以透光,这样,尽管第二开口120透过的部分光被第一半透区121挡住了,但是通过将第一半透区121进行打孔设置,光源通过打孔的区域通过,使得最后预设标识图案显现出来星点的效果,以提升视觉效果。

[0046] 在一实施例中,如图9所示,所述第一开口119的开口宽度大于所述第二开口120的开口宽度。当第一开口119的开口宽度大于第二开口120的开口宽度时,第二遮光层118和第一开口119的对应位置会进行重叠,使得重叠的区域对应的预设标识图案就比较暗,而让光通过的对应位置的预设标识图案就比较亮,从而使得预设标识图案的显示亮度由亮往暗逐渐变化,呈现出一种层次感,以提升用户视觉体验。

[0047] 在一实施例中,所述第二遮光层118中,所述第一开口119与所述第二遮光层118对应重叠的区域为第二半透区122,所述第二半透区122的厚度小于所述第二遮光层118中其他区域的厚度。由于第一开口119的开口宽度大于第二开口120的开口宽度,当光源从第二开口120往第一开口119的方向发射时,第一开口119和第二遮光层118重叠的位置降低了光源的透过率,而设置第二遮光层118的第二半透区122的厚度小于第二遮光层118中其他区域的厚度,使得部分的光线能透过第二半透区122,从而使得预设的标识图案的显示亮度由亮到微暗直至全暗逐渐变化,呈现出一种层次感,以提升用户视觉体验。

[0048] 所述第二遮光层118中,所述第一开口119与所述第二遮光层118对应重叠的区域为第二半透区122,将所述第二半透区122设置多个通孔,这样,尽管光线被第二半透区122挡住了,但是通过将第二半透区122设置多个通孔,光线通过通孔设置的区域通过,使得最后预设的标识图案显现出来星点的效果,以提升视觉效果。

[0049] 在一实施例中,所述第一开口119的开口宽度范围为100微米至2厘米之间,第二开口120的开口宽度范围为100微米至2厘米之间。当第一开口119和第二开口120的开口范围落在100微米至2厘米之间,这个尺寸在外围区域正好是人眼可见的范围,这样尺寸不会太大也不会太小。若开口的大小尺寸太大会占太多的空间,造成空间的浪费;若开口的大小尺寸设置得太小的话又不利于人眼识别。

[0050] 在一实施例中,如图10所示,其中 $x$ 为第一偏光透过轴的方向, $y$ 为第二偏光透过轴的方向,所述第一偏光片的第一偏光透过轴和所述第二偏光片的第二偏光透过轴正交设置,所述显示面板采用扭曲向列驱动技术。所述第一偏光透过轴和所述第二偏光透过轴正交,液晶层114将光偏振态旋转90度,这样有背光的时候,背光源发出的光线被旋转90度后,使得第一偏光透过轴和第二偏光透过轴一致,这样光就能透出,从而可以显示预设的标识图案(Logo)。

[0051] 如图11所示,其中 $x$ 为第一偏光透过轴的方向, $y$ 为第二偏光透过轴的方向。当第一偏光片的第一偏光透过轴和所述第二偏光片的第二偏光透过轴平行时,所述显示面板采用垂直配向驱动技术,或者采用边缘场开关技术。当第一偏光透过轴和第二偏光透过轴平行时,使用平衡态排列不偏光的液晶,这样光偏振态不发生改变,有背光通过的时候,光源可

以透过输出,从而可以显示Logo。

[0052] 当然可以根据需要将偏光片对应第一开口或第二开口的位置对应设置有开口,如此使得背光透出的光线的通过率更高,从而使得预设的标识图案亮度更亮,提升用户的视觉体验。

[0053] 作为本申请的另一实施例,公开了一种显示面板,所述显示面板划分为显示区和非显示区,所述非显示区位于所述显示区的外围,所述非显示区包括预设标识图案,所述显示面板包括第一基板、液晶层和第二基板,所述液晶层位于所述第一基板和所述第二基板之间。所述第一基板的非显示区包括第一偏光片、第一遮光层、玻璃基板和第一膜层,所述第一遮光层位于所述第一偏光片和所述玻璃基板之间,所述第一膜层靠近所述液晶层,所述第一遮光层与所述预设标识图案的对应位置设置有第一开口,所述第二基板包括第二遮光层、玻璃基板以及第二偏光片,所述第二遮光层靠近所述液晶层并设置在所述第二基板的玻璃基板上,所述第二基板的非显示区包括第二遮光层,所述第二遮光层和所述预设标识图案的对应位置设有第二开口,所述第一开口和所述第二开口都可透光,所述第一开口和所述第二开口的开口宽度相等。

[0054] 本方案中,标识图案直接设置在显示面板的非显示区,且在第一基板和第二基板的第一遮光层和第二遮光层都设置有可透光的第一开口和第二开口,即通过第一开口和第二开口的对应设置形成可透光的预设的标识图案,实现在非显示区设置标识图案的目的,如此就不用再额外设置边框,实现了电视机或显示面板的无边框设计。由于背光的光线要穿过第一开口和第二开口从而使预设的标识图案显示出来,当光源透过的开口宽度相等时,可以使得所述预设标识图案的整体性显示得更均匀,用户的视觉体验更好。

[0055] 本申请的技术方案可以广泛用于各种显示面板,如TN(Twisted Nematic,扭曲向列型)显示面板、IPS(In-Plane Switching,平面转换型)显示面板、VA(Vertical Alignment,垂直配向型)显示面板、MVA(Multi-Domain Vertical Alignment,多象限垂直配向型)显示面板,当然,也可以是其他类型的显示面板,如OLED(Organic Light-Emitting Diode,有机发光二极管)显示面板,均可适用上述方案。

[0056] 以上内容是结合具体的可选实施方式对本申请所作的进一步详细说明,不能认定本申请的具体实施只局限于这些说明。对于本申请所属技术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来说,在不脱离本申请构思的前提下,还可以做出若干简单推演或替换,都应当视为属于本申请的保护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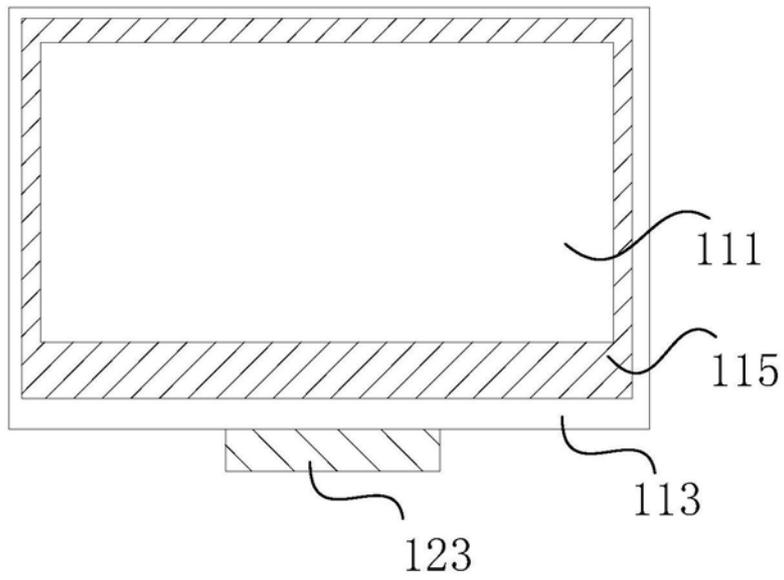


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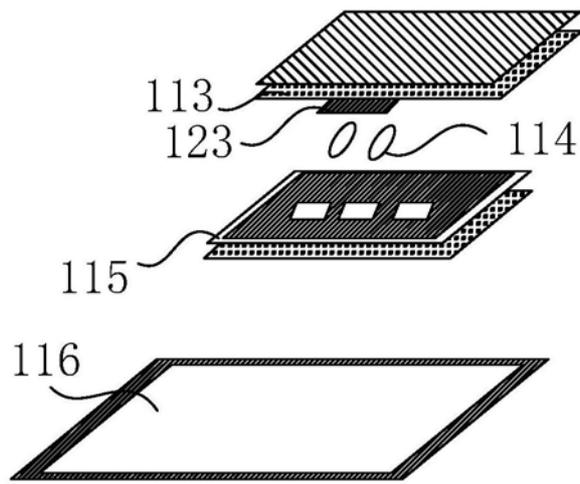


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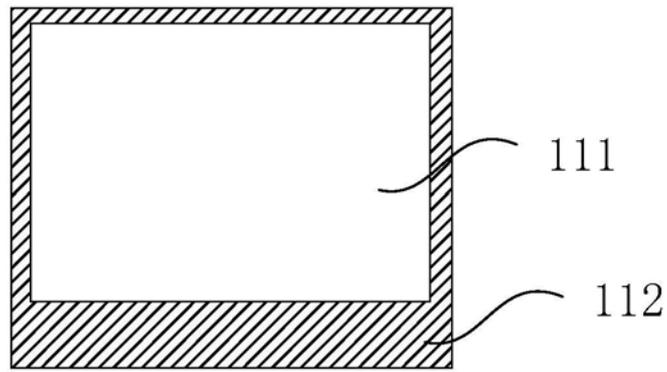


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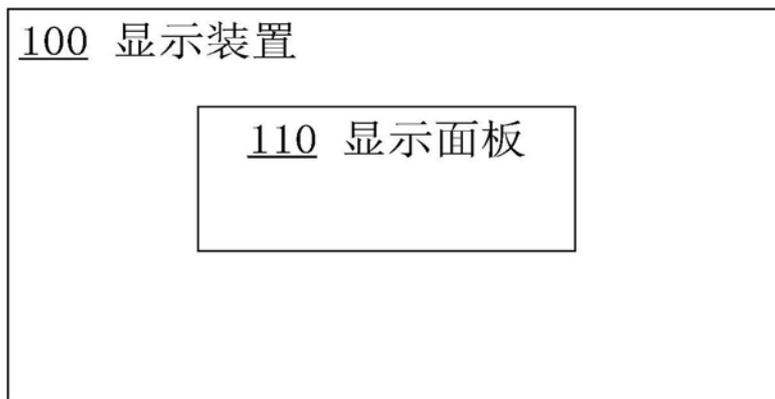


图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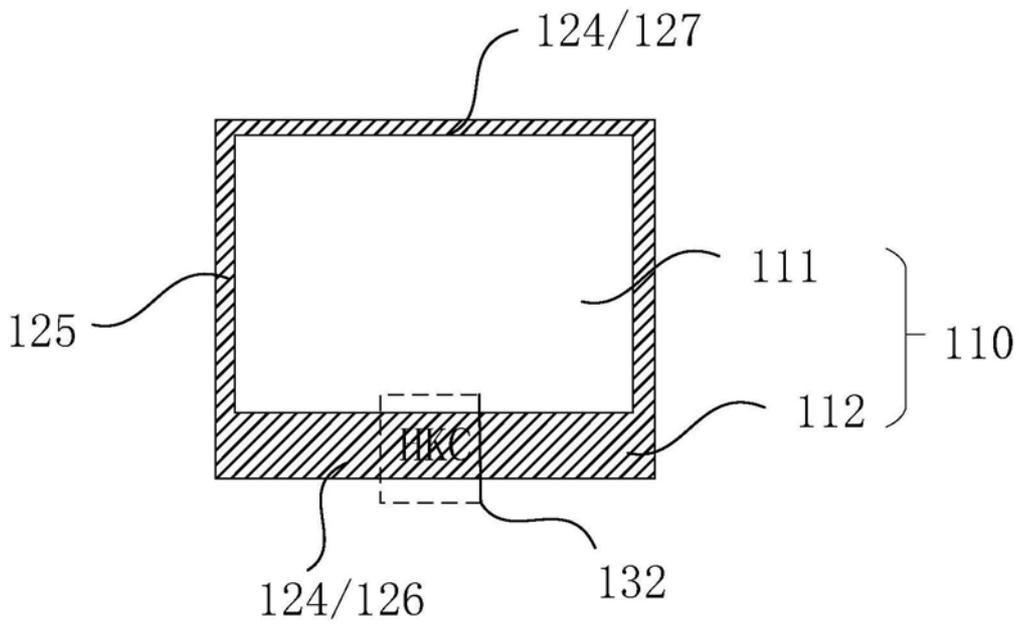


图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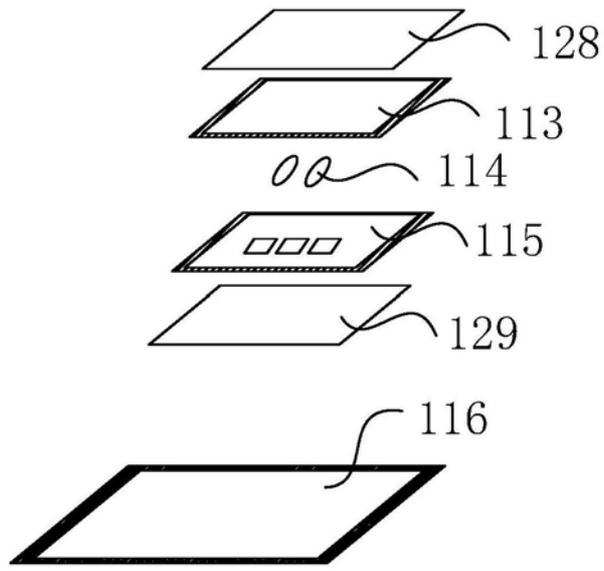


图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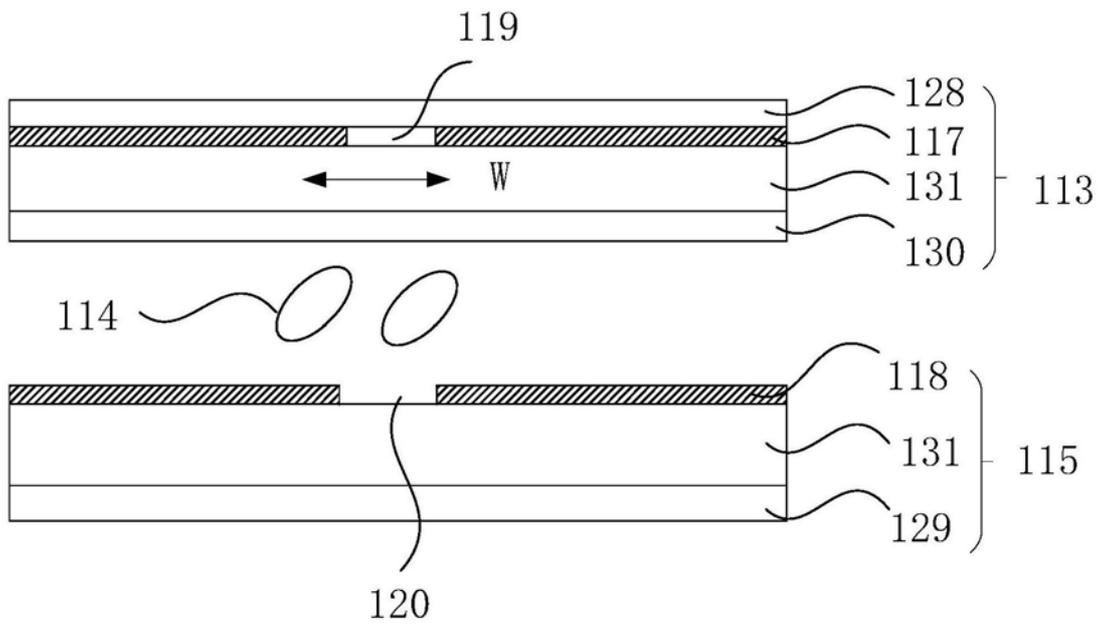


图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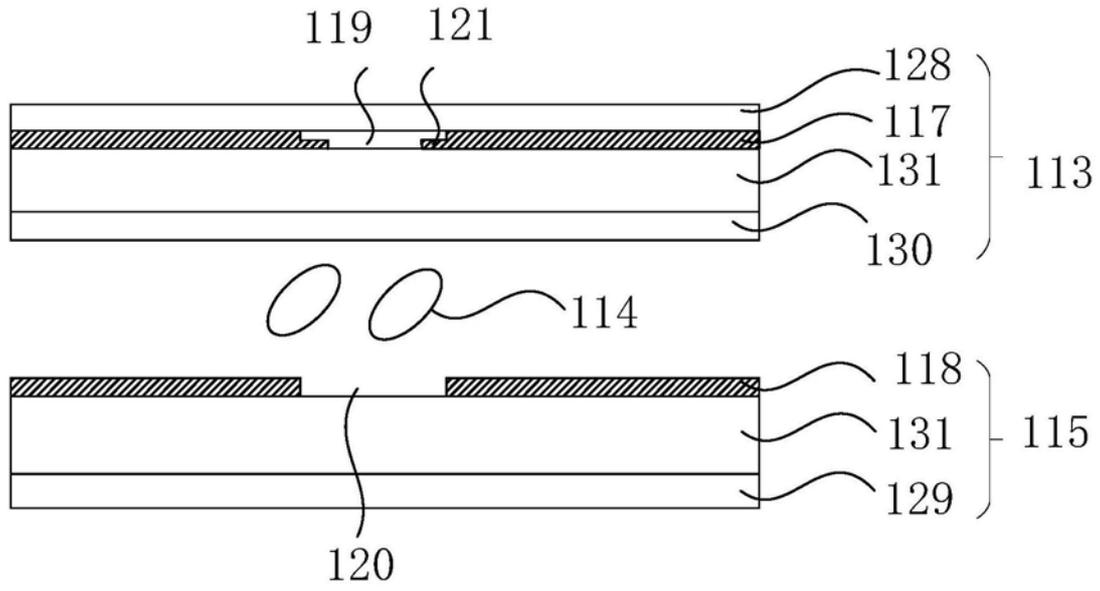


图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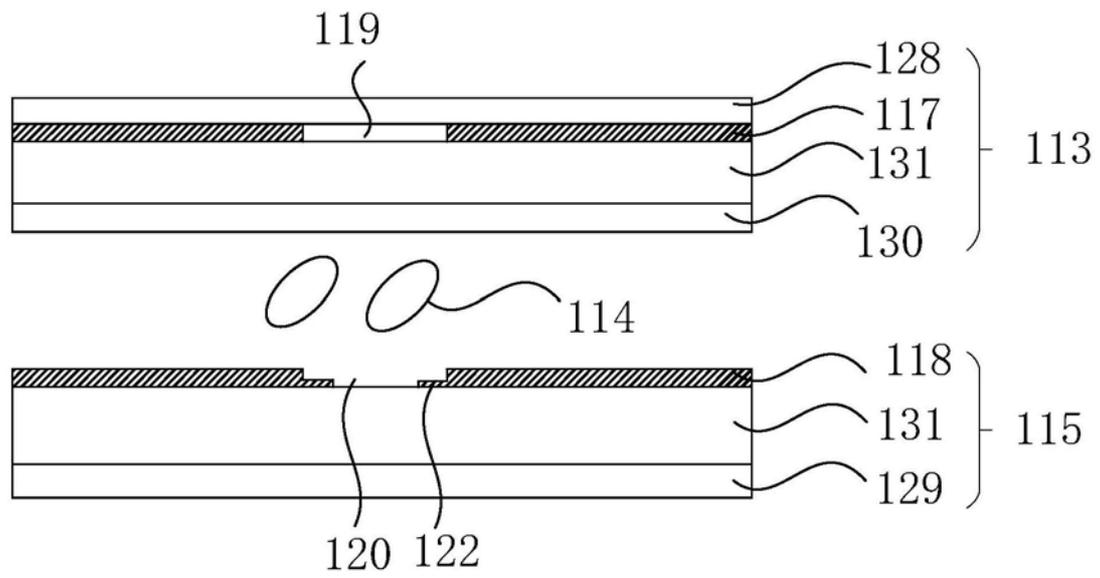


图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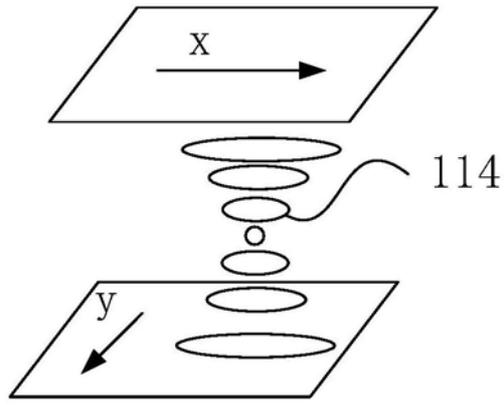


图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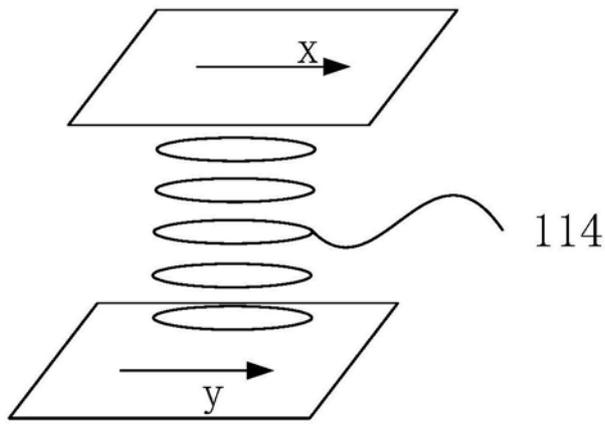


图11

专利名称(译)	一种显示面板和显示装置		
公开(公告)号	<a href="#">CN110333622A</a>	公开(公告)日	2019-10-15
申请号	CN201910500571.4	申请日	2019-06-11
[标]申请(专利权)人(译)	惠科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惠科金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专利权)人(译)	惠科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惠科金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当前申请(专利权)人(译)	惠科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惠科金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标]发明人	吴川 陈政鸿		
发明人	吴川 陈政鸿		
IPC分类号	G02F1/1335		
CPC分类号	G02F1/133512 G02F2001/133374		
代理人(译)	吴国城		
外部链接	<a href="#">Espacenet</a> <a href="#">SIPO</a>		

摘要(译)

本申请公开了一种显示面板和显示装置，显示面板划分为显示区和非显示区，显示面板包括第一基板、液晶层、第二基板和背光模组，第一基板对应非显示区设置有第一遮光层，第二基板对应非显示区设置有第二遮光层；第一遮光层设置有第一开口，第二遮光层设置有第二开口，第一开口和第二开口对应设置，第一开口和第二开口对应设置形成标识图案。本申请中，标识图案直接设置在显示面板的非显示区，且第一遮光层和第二遮光层都设置有可透光的第一开口和第二开口，即通过第一开口和第二开口的对应设置形成可透光的预设的标识图案，实现在非显示区设置标识图案，如此就不用再额外设置边框，实现了电视机或显示面板的无边框设计。

